证券代码：688248　　证券简称：南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1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三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进门财经”小程序及 APP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和电话会议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15:00-16:30 举行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音频结合文字互动的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进门财经”小程序及 APP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和电话会议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吴亦竹

总经理：姜海龙

董事会秘书：赵子艺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提前进行电话会议预约报名以及进行预提问：

审核通过后，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30，通过以下途径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审核通过后，可通过以下途径参会：

1.APP/小程序：

搜索“688248”、“南网科技”或者扫描二维码，进入“南网科技（688248）2023 年三季度业绩交流会”，点击进入会议

2.PC 端：

打开网址：https://s.comein.cn/AfD63（如无法加载 PPT 请检查 Flash 插件）

3.电话参会：

（+86）40018888938（中国）

（+852）57006920（中国香港）

（+886）277031747（中国台湾）

（+1）2025524791（美国）

（+86）01053827720（全球）

参会密码：579543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潘女士

电话：020-85127733

邮箱：nwkj2021@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进门财经平台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9 日

证券代码：688137　　证券简称：近岸蛋白　　公告编号：2023-025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6 日(星期四) 下午 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星期四) 至 11 月 15 日(星期三)12:00 前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将所关注问题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IR@novoprotein.com.cn，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下午 14:00-15:00 举行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6 日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朱化星

董事会秘书：王笃强

财务总监：张冬叶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会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11 月 16 日 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注册并登陆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以网络互动形式参加本次说明会，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星期四) 至 11 月 15 日(星期三)12:00 前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将所关注问题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IR@novoprotein.com.cn，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网罗

电话：0512-63919116

邮箱：IR@novoprotein.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9 日

证券代码：688017　　证券简称：绿的谐波　　公告编号：2023-046

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05 日(星期二) 上午 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二) 至 12 月 0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nfo@leaderdrive.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12 月 05 日上午 11:00-12:00 举行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05 日 上午 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左昱昱

总经理：张雨文

董事会秘书：归来

财务总监：沈燕

独立董事：潘风明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12 月 05 日 上午 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二) 至 12 月 0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nfo@leaderdrive.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512-66566009

邮箱：info@leaderdriv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5365　　证券简称：立达信　　公告编号：2023-056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6 日(星期四)上午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星期四）至 11 月 15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leedarsoniot@leedarso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09:00-10:00 举行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报告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规则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6 日 上午 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李江淮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夏成亮先生

独立董事：吴益兵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星期四）至 11 月 15 日（星期三）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leedarsoniot@leedarso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夏成亮

电话：0592-3668275

邮箱：leedarsoniot@leedarso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9 日

证券代码：688609　　证券简称：九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7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之一的股份完成继承过户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内容：

- 本次股份变动系公司原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之一赖伟林先生辞世，其生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由赖伟林先生的配偶陈文英女士和儿子赖开愚先生继承所致。
- 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原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赖伟林先生家属通知，赖伟林先生生前持有的 16,181,820 股公司股份已过户至其继承人陈文英女士（赖伟林先生的配偶）和赖开愚先生（赖伟林先生的儿子）名下，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9 月，公司自然人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赖伟林先生辞世，根据广东省惠州市阳光公证处出具的（2023）粤惠阳光第 8636 号《公证书》，赖伟林先生生前持有公司股份 16,181,820 股作为赖伟林先生遗产，赖伟林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由其配偶陈文英及儿子赖开愚共同继承。

二、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原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赖伟林先生家属通知，赖伟林先生生前持有的 16,181,820 股公司股份已过户至其继承人陈文英女士（赖伟林先生的配偶）和赖开愚先生（赖伟林先生的儿子）名下，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

本次证券过户登记完成后，证券非交易过户明细如下：

序号	过出方	过入方	过户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性质
1	赖伟林	陈文英	12,136,365	2.43%	限售流通股
2		赖开愚	4,045,455	0.81%	限售流通股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2、自本次继承（非交易过户）完成之日起，陈文英、赖开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股份买卖的相关规定。同时，陈文英、赖开愚将根据赖伟林先生生前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所做的约定继续履守相关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1116　　证券简称：三江购物　　公告编号：2023-059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1 月 22 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116	三江购物	2023/11/16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经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相关规定俞贵国不能作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经监事会商议后决定推选周宏利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俞贵国不再作为监事候选人。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公告的《三江购物关于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的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11 月 22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北段 197 号三江购物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1 月 22 日

至 2023 年 11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独立董事津贴	√
2	受让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选举非独立董事	应选董事(6)人
3.01	陈全慈	√
3.02	严谨	√
3.03	庄海燕	√
3.04	泮霄波	√
3.05	沈沉	√
3.06	蒋珊珊	√
4.00	选举独立董事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闫国庆	√
4.02	蒋奋	√
4.03	陈翔宇	√
5.00	选举监事	应选监事(2)人
5.01	裘无恙	√
5.02	周宏利	√

特此公告。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独立董事津贴			
2	受让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选举非独立董事	应选董事(6)人
3.01	陈全慈	
3.02	严谨	
3.03	庄海燕	
3.04	泮霄波	
3.05	沈沉	
3.06	蒋珊珊	
4.00	选举独立董事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闫国庆	
4.02	蒋奋	
4.03	陈翔宇	
5.00	选举监事	应选监事(2)人
5.01	裘无恙	
5.02	周宏利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116　　证券简称：三江购物　　公告编号：临-2023-058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按规定提前通过邮件送达公司各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裘无恙先生主持。公司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及事项：

一、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调整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换届监事候选人，根据相关规定俞贵国不能作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经监事会商议后决定推选周宏利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俞贵国不再作为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1 月 9 日

附件：周宏利简历

周宏利先生，中国国籍，1978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三江购物资产保护部经理、稽查高级经理，现任三江购物稽查中心总经理。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ST 起步　　公告编号：2023-115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评级调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调整前公司主体长期信用评级：B+；起步转债信用评级：B+；评级展望：负面。

本次调整后公司主体长期信用评级：B-；起步转债信用评级：B-；评级展望：负面。

- 调整前后起步转债均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规则的有关规定，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公司 2020 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起步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B+”，评级展望为“负面”；“起步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B+”，评级机构为中证鹏元，评级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1 日。

中证鹏元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出具了《中证鹏元关于下调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起步转债”信用等级的公告》（中证鹏元公告【2023】540 号），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B-”，评级展望为“负面”；“起步转债”评级结果为：“B-”。本次评级调整前后，起步转债均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

本次中证鹏元出具的《中证鹏元关于下调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起步转债”信用等级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3-075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亚转债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6 日（星期四）10:00-11: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星期四）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9hodQQRPVe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星期四）10:00-11:00 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东亚药业（605177）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6 日（星期四）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池正玥先生，总经理池骋先生，财务总监王小敏女士，董事会秘书贾飞龙先生，独立董事：冯燕女士（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星期四）10:00-11:00 通过网址 https://eseb.cn/19hodQQRPVe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星期四）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贾晓丹

电话：0576-89185661

邮箱：dyzqb@eapharm.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网址（www.ir-online.cn）或易董 app 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5018　　证券简称：长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3-049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中有 3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35,000 股限制性股票做回购注销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总股本由 471,505,353 股变更为 471,470,353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2023 年 11 月 8 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公司章程的备案，并取得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新营业执照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82144780309G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慈溪市周巷镇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王长士

注册资本：肆亿柒仟壹佰肆拾柒万零叁佰伍拾叁元

成立日期：1993 年 11 月 11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模具制造；模具销售；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机械零件、零件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电镀加工；冲压加工；电泳加工；有色金属铸造；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企业总部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732　　证券简称：燕塘乳业　　公告编号：2023-052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广州市天河区旧厂区改造方案暨向关联方转让房产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三）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广州市天河区旧厂区改造方案暨向关联方转让房产的关联交易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广州市天河区旧厂区改造方案暨向关联方转让房产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公司此前分别与广东燕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塘物业”）、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农垦”）签订了《物业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2023 年 10 月 28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广州市天河区旧厂区改造方案暨向关联方转让房产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一）》（公告编号：2023-044）和《关于变更广州市天河区旧厂区改造方案暨向关联方转让房产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二）》（公告编号：2023-047）。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2023 年 11 月 8 日，公司与燕塘物业完成了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燕富路 18 号房产的产权转移登记手续，燕塘物业取得了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2025578 号。

三、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目前，公司与广东农垦尚未完成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燕富路 21 号房产的产权转移登记手续，后续如有相关进展，公司将另行披露进展公告。

四、备查文件

1、天河区不动产登记中心受理回执；

2、《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2025578 号。

特此公告！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3-093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 2023 年 11 月 8 日，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的情形，已触发“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2.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文科转债”转股价格，且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六个月（2023 年 11 月 8 日至 2024 年 5 月 7 日）内，如再次触发“文科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满六个月之后，若再次触发“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69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9,50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发行总额 95,00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815 号”文同意，公司 95,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20 年 9 月 11 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文科转债”，债券代码为“128127”。

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为 5.76 元/股。公司 2020 年 10 月实施了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文科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5.76 元/股调整为 5.37 元/股；公司 2021 年 5 月实施了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文科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5.37 元/股调整为 4.88 元/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上市，“文科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4.88 元/股调整为 4.56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2021 年 5 月 8 日及 2023 年 3 月 1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文科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2021-027、2023-016）。

二、关于暂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说明

根据《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的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截至 2023 年 11 月 8 日，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的情形，已触发“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文科转债”转股价格，且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六个月（2023 年 11 月 8 日至 2024 年 5 月 7 日）内，如再次触发“文科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满六个月之后，若再次触发“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3-092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的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潘肇英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关于不向下修正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23-091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子公司账户资金被执行划转暨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收到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蒙大矿业、被告）发来的《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探矿权转让价款诉讼事宜被执行的报告》《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尽快支付探矿权低价转让差价款的函》，现公告如下：

一、蒙大矿业资金被执行划转情况

根据《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探矿权转让价款诉讼事宜被执行的报告》，截至 2023 年 11 月 7 日，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蒙大矿业部分银行账户并执行划转蒙大矿业银行账户资金 113,011.51 万元，其依据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3）内民初 20 号）、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3）内民终 511 号）。

二、支付探矿权低价转让差价款来函情况简述

蒙大矿业向公司发来《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尽快支付探矿权低价转让差价款的函》，主要内容为：

1.截至目前，银行账户资金已被执行划转 113,011.51 万元，后续资金仍将被执行扣划。

2.依据 2009 年《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暨增资扩股协议》，公司需承担探矿权低价转让差价款补缴责任。

3.蒙大矿业提请公司于收到函件 5 日内，与蒙大矿业及蒙大矿业相关股东商谈相关事宜并承担因强制执行造成的蒙大矿业账户被封、冻结、资金扣划及影响生产的全部损失。

三、诉讼相关情况简述

乌审旗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乌审旗国资、原告）诉公司参股子公司蒙大矿业探矿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作出（2020）内 06 民初 300 号民事判决，蒙大矿业不服并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作出（2022）内民终 216 号民事裁定，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内 06 民初 300 号民事判决，将该案发回内蒙古自治区鄂尔